

医用服装及床单被罩采购合同

甲方：鲁山县中医院

乙方：项城市布尔玛被服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公平诚信的原则，就甲方采购乙方医护服装、医用床单、被罩、枕套等医用纺织品事宜，订立本合同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。

一、采购产品明细

采购品类：医生服、护士服、病号服、医用床单、医用被罩、医用棉被、枕芯、枕套等全套医用织物。

2.面料标准：采用医用专用面料，抗菌、防静电、耐高温、耐消毒液洗涤、不起球、不褪色、不变形，透气亲肤，符合医院医用织物卫生标准。

3.棉被、枕芯：填充饱满、无异味、环保无菌、可常规清洗晾晒，适合病房长期使用。

4.款式、颜色、尺码、布料由双方确认样品为准，乙方供货与样品一致。

面料、颜色、款式、尺码由双方提前确认封样，乙方供货需与样品完全一致。

合同总金额（含税）：人民币 435752.60 元（大写：肆拾叁万伍仟柒佰伍拾贰元陆角整）。

二、质量标准

全部产品符合国家《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》《医院医用织物管理规范》等相关标准。

无破损、无跳线、无异味、做工工整，缝线牢固，边角规整，印染环保无刺激。

可耐受医院常规高温消毒、水洗、消毒液擦拭，长期使用不变形、不发硬。

三、交货时间、地点及方式

交货期限：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全部送货及验收。

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院内仓库/科室。

运输及卸货：乙方负责运输、送货上门并承担运费、装卸费，运输过程中破损由乙方无条件补发更换。

四、验收要求

甲方收到货物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数量、规格、外观、质量验收。

若存在数量短缺、规格不符、质量瑕疵、与样品不一致等问题，乙方需在 2 日内无条件退换、补货，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验收合格后，双方签署收货确认单，作为结算依据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合同金额的 50% 作为首付款；剩余 50% 待供货完毕、甲方终验合格并收到乙方开具的剩余金额合法有效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。

结算账户信息：

账户名称：项城市布尔玛被服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河南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民分理处

账 号： 37920001800002046

六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（一）甲方

及时确认产品款式、规格、数量，按时验收、按合同约定付款。
提供合理交货场地，配合乙方完成卸货交付。

（二）乙方

严格按约定质量、样品、工期供货，保证产品合规医用，杜绝劣质、残次品。

提供售后质保服务，质保期 24 个月，质保期内非人为损坏，免费维修或更换。

配合甲方日常采购补货需求，后期增补订单可按本合同单价执行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乙方逾期交货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合同总金额 0.5% 支付违约金；
逾期超 7 日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责。

产品质量不合格、不符合医用标准，甲方有权拒收、退货，乙方退还全部货款并承担甲方损失。甲方无故逾期付款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应付未付款 0.5% 支付违约金。

八、售后服务

质保期内，出现脱线、破损、严重褪色、面料质量问题，乙方免费更换。

甲方后期增补同类物资，乙方承诺同品质、同单价优先供应。

九、其他约定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本合同项下产品仅限甲方医院医用使用，乙方不得擅自转卖同款定制产品。

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履行合同，双方互不追责，协商变更履行期限。

十、争议解决

双方履行合同发生争议，优先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十一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四份，乙方二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妥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6年7月21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6年7月2日